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函

機關地址：403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
聯絡人及電話：易麗華(04)22183362
電子郵件信箱：yihspc@mail.ntcu.edu.tw
傳真電話：(04)22183360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6月5日
發文字號：台中大學特字第10120200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1012020061-1.DOC)

主旨：檢送本校特殊教育學系辦理第五期「特殊教育與輔助科技學報」的相關訊息，敬邀 貴校師生踴躍投稿。

說明：

- 一、相關訊息請參見附件資料－第五期「特殊教育與輔助科技學報」稿約。
- 二、本期學報截稿日期為：101年7月31日。
- 三、請各大專校院協助張貼並轉知 貴校師生踴躍投稿。
- 四、連絡人：本校特教系系辦：易麗華(04)-22183362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本校各系所

副本：本校特教系

本件擬刊登於本組網頁之「校外徵稿」項下，並彙整後e送全校教職員生公告週知。

出版組 張溶玲 0607
專案計畫人員 1508

出版組 呂錦玲 0607
組 長 1543

代為決行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10014480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特殊教育與輔助科技學報」第五期稿約

本學報歡迎特殊教育與輔助科技相關領域內之學術論文，包括未曾被刊載之實驗研究及具有創見之理論探討與文獻研究等文章，稿約如下：

- 一、來稿中、英文稿件每篇以一萬字至三萬字為原則，請使用電腦 word 排版，A4 橫式書寫，上下邊、左右各留 2.5 公分，12 號字體，中文採新細明體，英文採 Times New Roman，稿件需符合 APA 格式，來稿若已經接受刊登，非經同意，不得撤回。
- 二、稿件須為電腦打字，應附電子檔。已經接受刊登之稿件，電子檔相關規定如下：
 - (一) 請使用 Win Word 編輯文稿。
 - (二) 文內請勿使用任何指令及檔案保全（包括排版系統指令）。
 - (三) 中文與英文之間不須空欄。
 - (四) 文章內之標點符號、空白字請用全形字。
- 三、來稿隨寄隨審（應附首頁、中英文摘要、中英文關鍵詞、本文、參考文獻），並將通知審查結果，錄取者即安排於適當期次刊登。
- 四、稿格式請依下列格式書寫：
 - (一) 格式：採 APA 格式撰寫，五版或六版均可。
 - (二) 來稿首頁請註明：
 1. 中英文論文題目。
 2. 作者姓名：作者姓名中英文並列，一位以上者，請在作者姓名處及任職機構前加註(1) (2) (3) 等符號，以便識別。
 3. 任職機構及單位請寫中英文正式名稱，分別就每位作者寫明所屬系所(或單位)。
 4. 通訊地址及電話。
 - (三) 來稿次頁為論文摘要，中文限三百字，英文限二百字以內，並在摘要之後列明關鍵詞 (keywords)，依筆劃順序排列(以不超過五個為原則)，中英文稿皆須附中英文摘要與關鍵詞。
 - (四) 文章篇內的節次及子目，選用次序為：壹、一、(一)、1.、(1)內文部份包括緒論（含文獻探討）、研究方法、結論與建議。
 - (五) 內文引用文獻資料時應將作者姓名及發表年代寫出，文獻引用請參照本學報撰寫體例。
 - (六) 表格之製作，以簡明清楚為原則，表格結構應包括：標題、內容以及註記三個部分。標題置於表格之上，註記於表格下方靠左對齊第一字起。

(七) 圖的標題須簡短，置於圖之下；如須說明，其符號與文字、字體應配合圖形大小，應以清晰易辨為原則。圖結構應包括：標題、內容以及註記三個部分。

(八) 致謝得載明協助完成論文之個人姓名、服務單位與協助事項，以及提供經費等單位名稱，若有經費支助者，請註明機關名稱與計畫編號。

五、所有來稿均請提出**投稿申請表**。申請表可逕至本校特教系網站的最新消息下載。

六、本學報每年出版 1-2 期，出刊日期為每年 3 月及 9 月，截稿日期為每年 **12 月 31 日** 及 **6 月 30 日**，本期學報截稿日期延至 101 年 7 月 31 日止。

七、稿件交寄：來稿請備三份書面稿、投稿申請表一份及內含電子檔之資料光碟一份，逕寄：台中市（郵遞區號 40306），台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國立台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特殊教育與輔助科技學報編輯委員會」**收。連絡電話：(04)22183362，連絡人：易麗華 E-mail：yihspc@mail.ntcu.edu.tw。

八、本學報論文依規定程序進行學術審查，作者須依審查委員意見修正論文，錄用與否稿件均不予退還。

九、校正與抽印本：作者應負論文排版完成後的校對之責，編輯委員會僅負責格式上之校對。

十、本學報無支付稿酬，但將免費贈送抽印本十本及該期學報電子檔乙份。若需加印，應自行付費，並於付印前告知。

十一、本學報以黑白印刷為主，若需加印彩色頁部分，由作者自行付費。

十二、經審查接受刊登之文稿，作者需填寫「著作授權同意書」（詳如附件二），否則不予刊登。

附件一

特殊教育與輔助科技學報 投稿申請表

投稿日期			論文編號 (由審稿單位填寫)	
字數/頁數			語文類別	☐ 中文 ☐ 英文
論 文 名 稱	中文			
	英文			
作者資料		姓 名	服 務 單 位 及 職 稱	
第一作者	中文			
	英文			
第二作者	中文			
	英文			
第三作者	中文			
	英文			
第四作者	中文			
	英文			
第五作者	中文			
	英文			
通訊作者電話及聯絡方式		(0) (H) 行動電話：		
		e-mail：		
		☐ ☐ ☐		
本篇著作未曾以任何方式正式出版或發行，且無一稿多投、抄襲等情況。如有不實而致使 學報違反著作權或引起糾紛，本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本稿件將授權國立台中教育大學以紙本、光碟片及網路出版方式發行。 投稿人簽名 (所有作者均須簽名)： 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以上資料若有更動請告知台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04-22183362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與輔助科技學報」 撰稿體例

一、資料引用方法舉例

- (一) 出版年份為求國際流通之便，一律以西元表示。
- (二) 若同時引用中外文獻，中文參考文獻排在前，英文參考文獻排在後。
- (三) 作者為一人時，如：高明志 (2008)、Wadeson (1980)。作者為二人時，如：陳雅齡與王淑娟 (2008)、Waller & Gilroy (1994)。
- (四) 作者為三至五人時，初次引用所有作者均列出。如：侯禎塘、蕭蕙蘭、陳怡孜 (2008)、Widden, Mayer-Smith, and Moon (1998)。第二次以後再次引用，則僅列出第一位作者並加 et al. (等人)。
- (五) 作者為六人以上時，每次引用僅列出第一位作者並加 et al. (等人)。如：吳武典等人 (2003)、Senge, et al. (1990)。
- (六) 引用多位外文姓氏相同之作者時，相同姓氏之作者文中引用時均引用全名之縮寫。如：R. A. Luce (1995) and P. E. Luce (1990)。
- (七) 同時引用多筆文獻時，依姓氏之字母 (筆劃)、年代、印製中等優先順序排序，不同作者之間用分號分開。如：(于曉平, 2008a, 2008b; 吳柱龍, 2009a, 2009b)。(Pautler, 1992; Razik & Swanson, 1993a, 1993b, in press-a, in press-b)
- (八) 引用特定文獻時，如資料來自特定章、節、圖、表、公式，要標明特定出處，如引用整段原文獻資料，要加註頁碼。如(朱經明, 2009, 頁 163)、(Lomotey, 1990, p. 125)。

二、文末參考文獻寫法

- (一) 如中英文資料都有，中文在前，英文在後 (其他外文同)。
- (二) 中文資料之排列以著者姓氏筆畫為序，英文則按姓氏之字母先後為準。
- (三) 無論中外文資料，必須包括以下各項：1. 著者，2. 出版年度，3. 專題全名稱 (或書名)，4. 期刊名稱及卷、期數，5. 頁碼。
- (四) 中文書名、中文期刊名稱與期刊卷數排印成粗體字。
- (五) 外文書名，外文期刊名稱與卷數排印成斜體字 (不加粗)。
- (六) 外文書名除第一個字的第一字母以及冒號後之第一字母大寫外，餘均小寫。外文期刊名稱每一個字之第一字母須大寫 (介係詞除外)。
- (七) 實例：

1. 書籍的作者為個人時：

莊素貞 (2004)。弱視生閱讀媒介評量之研究：以印刷放大文字與電腦擴視文字為例。
台北：五南。

Safran, D. S. (2002). *Art therapy and ADHD: Diagnostic and therapeutic approaches*.
UK:
JKP.

2. 書籍的作者為二人以上時：

王欣宜、林祐暄、李宜珊、陳奕廷等著 (2006)。 **高職特教班的社交技巧教學理論與實務**。台北：五南。

Smith, T. C., Polloway, E. A., Patton, J. R. & Dowdy, C. A. (2001). *Teaching students with Special Needs in Inclusive Settings*. Boston: Allyn and Bacon.

3. 書的一章

洪榮照 (2004)。智能障礙者之教育。載於王文科 (主編)， **特殊教育導論** (頁 50-107)。台北市：心理。

Ramey, C.T., & Ramey, S.L. (1999). Beginning school for children at risk. In Pianta R.C. & Cox M.J (Eds.), *The transition to kindergarten* (pp.217-252). Baltimore: Brookes.

4. 翻譯書

陸雅青 (譯)(2008)。C. A. Malchiodi 著。**藝術治療：心理專業者實務手冊**(Handbook of Art Therapy)。台北：學富。

Laplace, P. S. (1951). *A philosophical essay on probabilities* (F. W. Truscott & F. L. Emory, Trans.). New York: Dover.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814)

5. 期刊論文

于曉平 (2005)。高中數理資優女生選擇進入基礎科學科系之歷程研究。**特殊教育研究學刊**，29，337-362。

Riley, S. (2001). Art therapy with adolescents. *Western Journal of Medicine*, 175(1), 54-57.

6. 學位論文

詹秀美 (2003)： **國小資優班創造思考教學實施現況與成效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博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Cheng, M. Y. V. (2001). *Creativity in teaching: Conceptualization, assessment and resources*.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Hong Kong.

7. 專門及研究報告

王淑娟 (2004)。 **中部地區學前唐氏症兒童聽覺音韻記憶能力之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大專學生參與補助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研究 (NSC-93-2815-C-142-006-H)，未出版。

Lagomarcino, T. R., & Rusch, F. J. (1990). *Analysis of the Reasons for Job Separations in Relation to Disability, Placement, Job Type, and Length of Employment*. (ERIC Document Reproduction Service No. ED331235).

8. 網路資料

黃以敬 (2009 年 4 月 6 日)。支持免試入學，明星高中可轉型資優高中。**自由時報**。

2009 年 8 月 18 日，取自

http://192.192.169.230/edu_paper/data_image/news/n0000011/20090406/a12/00000003.pdf

Chou, L., & Nix, D. H. (1993). *Technology and education*. Retrieved August 24, 2000, from Columbia University, Institute for Learning Technologies. Web site: <http://www.ilt.columbia.edu/publications/pdf/health/healthvision.doc>

9. 會議論文

李欣佩、侯禎塘(2008)。治療取向的藝術活動對國小妥瑞症學生行為輔導效果之研究。發表於「特殊教育與藝術治療」國際學術研討會，國立台中教育大學，臺中。

Liao, C.-H., & Parrila, R. (2009). *Orthographic Processing and Chinese reading Acquisition*. Paper presented at the IRA's 54th Annual Convention North Central program in Minneapolis, Minnesota, U.S.A.

10. 法令

特殊教育法(1997)。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四日華總(一)義字第八六 00 一一二八二 0 號令發布。

著作授權同意書

論文名稱：_____（以下稱「本論文」）

一、若本論文經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與輔助科技學報第五期

（以下稱「出版單位」）接受刊登，作者同意非專屬授權予出版單位做下述利用：

1. 以紙本或是數位方式出版；
2. 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授權用戶下載、列印、瀏覽等資料庫銷售或提供服務之行為；
3. 再授權國家圖書館或其他資料庫業者將本論文納入資料庫中提供服務；
4. 為符合各資料庫之系統需求，並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二、作者同意出版單位得依其決定，以有償或無償之方式再授權予國家圖書館或其他資料庫業者。除無償合作之狀況外，出版單位應以本同意書所載任一連絡方式通知作者其再授權之狀況。

三、作者保證本論文為其所自行創作，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且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作者簽約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此致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立同意書人(作者)名稱：

身份證字號：

電話號碼：

電子郵件信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